

农村发展计划2014-2020年度子措施4.1下的第二轮申请征集

Автор(и): Растителна защита
Дата: 08.11.2016 Брой: 11/2016



自10月26日起，2014-2020年农村发展计划中第4项措施"实物资产投资"下的分项措施4.1"农业控股投资"的第二轮申请已开始接受提交。申请人可于**2016年12月7日星期三**之前，在投资实施所在地的国家"农业"基金区域管理局提交申请。

根据农业和食品部部长**第RD 09-755号命令（2016年10月4日）**，第二轮分项措施4.1下拟分配的预算金额相当于2.37亿欧元等值的保加利亚列弗。分项措施4.1"农业控股投资"旨在提高保加利亚农业的竞争力。

分项措施4.1"农业控股投资"下用于购买农业机械的投资包括用于土壤耕作和收获的机械，例如：拖拉机、自走式机械——轮式拖拉机、履带式拖拉机、专用自走式机械（饲料收割机、联合收割机等）、其他类型的自走式机械，以及可互换的牵引设备。

申请人可于**2016年12月7日星期三**之前，在投资实施所在地的国家"农业"基金区域管理局提交申请。

在此次分项措施申请期内，涉及灌溉系统投资的项目，以及由认可的生产者团体或组织提交的集体投资项目下的支出，也符合申请资格。

国家"农业"基金已开发一款计算器，用于评估根据2014-2020年农村发展计划分项措施4.1"农业控股投资"申请支持的农业机械的产能。该计算器的创建旨在方便农民根据分项措施4.1进行申请，并已获得农业和食品部的批准。

您可以在[此处](#)找到该计算器、指南以及与实施分项措施4.1相关的其他重要文件。

农业和食品部针对受益人就2014-2020年农村发展计划第4项措施"实物资产投资"下的分项措施4.1"农业控股投资"正在进行的申请提出的最常见问题，提供了解答。